

# 雇员权利通知

根据纽约市的带薪病假法案 Earned Sick Time Act (Paid Sick Leave Law) (带薪病假法) 的规定, 某些雇主必须准许雇员请病假。请访问 [nyc.gov/PaidSickLeave](http://nyc.gov/PaidSickLeave) 了解此法案所包含的雇员类型。

在纽约市, 凡拥有 5 名或以上且每日历年受雇工时超过 80 小时的雇员的雇主必须提供带薪病假。雇员少于 5 人的雇主则必须提供不带薪病假。

凡拥有 1 名或以上、年资至少 1 年、每日历年受雇工时超过 80 小时的家庭雇工的雇主必须提供带薪病假。

**根据法律, 必须提供带薪病假的雇主需要在新进雇员开始任期时给予此书面通知, 并在 2014 年 5 月 1 日前发送给现有雇员。**

## 您有权为自身或家庭成员的照护与治疗而请病假。

### 病假数:

- 您的雇主每日历年必须提供最高 40 小时的病假。您雇主的日历年为:

日历年开始于: \_\_\_\_\_ 日历年结束于: \_\_\_\_\_

- 家庭雇工: 根据 [New York State Labor Law \(纽约州劳工法\)](#), 除了您应得的 3 天带薪假, 您的雇主还必须向您提供 2 天带薪病假。请前往 [labor.ny.gov](http://labor.ny.gov) 搜寻 “Domestic Workers’ Bill of Rights” (家庭雇工权利法案) 了解详细信息。

### 累计率:

- 每工作 30 小时可累计 1 小时病假, 每日历年最高可累计至 40 小时。
- 家庭雇工: 根据纽约市法律, 您必须受雇于同一雇主至少 1 年, 才可享有 2 天带薪病假。DCA 将在 [nyc.gov/PaidSickLeave](http://nyc.gov/PaidSickLeave) 上提供累计率指南。

### 累计开始日期:

累计日期从 2014 年 4 月 1 日或受雇的第一天开始, 以较迟者为准。

**例外:** 如果您属于 2014 年 4 月 1 日生效的劳资谈判协议的适用对象, 则应按照纽约市法律规定, 从此协议结束日期开始累计。

### 可请病假的日期:

- 您可于 2014 年 7 月 30 日或受雇开始 120 天后开始请病假, 以较迟者为准。
- 家庭雇工: DCA 将在 [nyc.gov/PaidSickLeave](http://nyc.gov/PaidSickLeave) 上提供可何时请病假的指南。

### 允许请病假的可接受理由:

您可以在以下情况下请病假:

- 您有心理或生理疾病、受伤或健康上的病症时; 您需要获得关于您心理或生理疾病、受伤或病症的医疗诊断、照护或治疗时; 您需要获得预防性医疗照护时。
- 您必须照顾需要获得关于心理或生理疾病、受伤或健康上的病症的医疗诊断、照护或治疗的家庭成员, 或需要预防性医疗照护的家庭成员时。
- 您雇主的业务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而停止时, 或您需要照护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而导致学校或托儿服务机构停课的孩子时。

## 家庭成员：

法律认可的家庭成员包含：

- 子女
- 孙子/孙女
- 配偶
- 家庭伴侣
- 父母
- 祖父母
- 雇员配偶或家庭伴侣的子女或父母
- 兄弟姐妹  
(包括同父异母、同母异父、  
领养或过继的兄弟姐妹)

## 提前通知：

如果需求为可预见，您的雇主可要求您在想要请病假之前提前通知，时间最多可为七天。如果需求无法预知，您的雇主可要求在可行的情况下尽快通知。

## 证明文件：

如果您请超过连续三个工作日的病假，您的雇主可要求您提供由持牌医疗保健提供者所开立的证明文件。本带薪病假法案禁止雇主要求医疗保健提供者注明请病假的医疗原因。其它法律可能会要求披露此信息。

## 未请的病假：

最多可将 40 小时的未请病假递延至下一个日历年度。但是，您的雇主可让您在每一日历年内最多只能请 40 小时病假。

## 您有权使自己不会受到雇主因您请病假而进行的报复。

您的雇主不得出于下列原因向您报复：

- 要求及请休病假。
- 以涉嫌违反 DCA 法律提出投诉。
- 与任何人包括同事沟通违法事项。
- 参与涉嫌违反本法的诉讼程序。
- 告知另一人此员工的潜在权利。

报复行为包含任何威胁、惩处、解雇、降级、停职、缩减工时，或因您履行或尝试履行依法授与的任何权利而采取的任何其它不当聘雇行为。

## 您有权投诉。

您可以向 DCA 提出投诉。若要取得投诉表，请上网访问 [nyc.gov/PaidSickLeave](http://nyc.gov/PaidSickLeave) 或拨打 311（纽约市以外地区请拨打 212-NEW-YORK）。

DCA 将进行调查，并尝试就您的投诉进行调解。DCA 将对您的身份数据保密，除非在进行调查、调解投诉或法律要求时才会披露此信息。

请保存本通知以及可显示您病假数、累计数及使用数之所有文件的副本。

注：本带薪病假法案规定的是病假的最低要求。您雇主的病假政策可能已达到甚至超过上述法律的规定。

您有权获得本通知的英文版本或您主要语言的版本（如 DCA 网站上有提供）。

有关详细信息（包括常见问题解答），请前往 [nyc.gov/PaidSickLeave](http://nyc.gov/PaidSickLeave) 或拨打 311 询问有关带薪病假的信息。



Bill de Blasio  
Mayor

Consumer  
Affairs

Lorelei Salas  
Commissioner